2022年湖南食品药品职业学院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单位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湖南食品药品职业学院是经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公办的全日制高等职业院校，由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主管，教育业务由湖南省教育厅管理，包括：1、中专、大专学历教育，培养食品医药类技术人才，促进食品医药类事业发展。学院开设有药学、中药学、食品营养与检测等17个专业；2、进行食品医药类专业技术培训，提供食品医药行业技术开发等社会服务功能。

**（二）机构设置。**

党政机构（13个）：党政办、宣传统战部、组织人事处、纪检监察室、教务处、科研与发展规划处、教学质量督导处、院团委、学生工作与保卫处、招生就业处、财务与采购管理处、院工会、后勤管理处。

教学机构（8个）：基础学院、药学院、食品学院、中药学院、经管学院、洞井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图书馆。

并入学院的非独立预算单位（1个）：湖南医药技工学校。

**（三）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医药技工学校并入湖南食品药品职业学院本级核算，本次湖南食品药品职业学院本级公开内容含本级和湖南医药技工学校，无其他下级预算单位。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2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225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689.9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4600万元，中央财政补助收入141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553.69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873.03万元，主要是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和相关职业技能鉴定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2年本单位支出预算1225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0万元，公共安全0万元，教育支出10244.44万元，科学技术1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23.1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6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08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873.03万元，主要是教职工人数增加，各项社会保障缴费和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2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7653.6万元，其中，教育支出6320.89万元，占82.59%；科学技术支出10万元，占0.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3.16万元，占4.22%，卫生健康支出368.75万元，占4.82%，住房保障支出630.8万元，占8.24%。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2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8388.65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2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3864.95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市场监督管理专项支出52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省市场监管队伍培训方面；高校“双一流”建设专项支出389万元，主要用于专业建设、人才培养、思政教育等方面；业务工作支出1541.25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银行贷款利息、学生管理等方面；运行维护支出329.01万元，主要用于维护学院基本运行方面。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2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0万元，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2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1137.5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5.27万元，上升6.1%，主要是物业管理费及水电费有所增加。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2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中安排三公经费。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2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0万元；培训费预算420万元，拟开展15场培训，人数1700人，内容为湖南省市场监管业务培训；拟举办/等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0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8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8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1年12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5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5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2年拟报废公务用车1辆并新增配置公务用车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1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2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225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388.65万元，项目支出3864.95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六、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